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或“保荐人”）作为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时代”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东方证券对赛维时代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8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00 万股，发行价格 20.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0,04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6,947,169.66 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3,097,830.34 元。保荐人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将扣除保荐承销费（含增值税）60,15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 759,895,000.00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7 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566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注 1）	90,354,299.58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50,175,707.88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07,942,600.30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144,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	1,279,000,000.00
加：偿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89,950,000.00
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	4,722,209.43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36,794.8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注 2）	262,744,995.69

注 1：该金额包含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但尚未置换转出的金额 42,249,942.79 元；

注 2：该金额不包含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但尚未置换转出的金额 184,429,589.71 元，上述金额已于 2026 年 1 月完成置换。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资金用途变更及募集资金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这三家银行及保荐人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62,744,995.69 元，其中协定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262,743,402.33 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	------	------	------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平湖支行	79440078801100000812	43,670,260.39	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平湖支行	79440078801400000899	1,146,715.24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32285110707	55,635,400.52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27998310218	0.82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32285110218	156,693,171.41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 代支行	NRA755965712910000	1,592.54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平湖支行	79440078801000000813	214,132.91	协定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平湖支行	79440078801800000814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15115410001	900.05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15115410002	810,881.62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27301710001	296,548.32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755977756610001	4,275,391.87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 代支行	NRA75598033541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 代支行	NRA755979335110001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 代支行	NRA75597983701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 代支行	NRA755979930910006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营业部	NRA755980294910088	-	
<b>合 计</b>		<b>262,744,995.69</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二级全资子公司香港兰玛特有限公司（HONGKONG LINEMART LIMITED）为“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香港为“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地点。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成云商科技有限公司、Linemart Inc、Linemart NJ Inc 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美国萨瓦纳、美国洛杉矶、东莞等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全资子公司 Linemart GmbH、Vanpowers LTD 为“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德国柏林、美国爱迪生等为“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地点。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全资子公司 DARWIN FASHION PRODUCTION AND SUPPLY COMPANY LIMITED 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欧洲、美国及越南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

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及调整投资构成明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对募投项目“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保持不变。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增加全资子公司 HONGKONG WEDO ECOMMERCE LIMITED、深圳市君翎科技有限公司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香港”为“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赛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为“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实施地点扩大至美国、欧洲全域。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229,250.00 元，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I10592 号《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及运营管理效率，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先以自有资金预先

支付募投项目相关费用，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或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用于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自有资金的金额为 27,801.06 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已置换金额	尚未置换转出金额
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589.20		1,589.20
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8,076.08	1,502.16	6,573.92
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18,135.78	7,855.94	10,279.84
<b>合计</b>	<b>27,801.06</b>	<b>9,358.10</b>	<b>18,442.96</b>

上述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用于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费用的自有资金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I10355 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I10509 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I10371 号和信会师报字[2026]第 ZI10003 号《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其中信会师报字[2026]第 ZI10003 号置换金额中 2,471.88 万元因超过六个月置换期，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公司不予置换。

上述尚未置换转出金额 18,442.96 万元已于 2026 年 1 月完成置换。

####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资金的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实际使用了 18,995.00 万元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本次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人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之前，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出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实施进度需要使用资金的情况，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金额为人民币 4,799.26 万元。

####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本报告期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114,400.00 万元，本期已到期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 127,900.00 万元，产生理财收益人民币 472.22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309.78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064.13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将超募资金全部用于实施“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于报告期内和报告前期累计获取的理财收益 462.99 万元及利息收入净额（扣减银行手续费后）91.21 万元，合计 10,618.33 万元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转入“品牌建设及渠道推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为 0.00 万元。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 9,993.53 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799.26 万元。同时，报告期内和报告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获取的理财收益 2,152.15 万元，及累计获取的利息收入净额（扣减银行手续费后）485.12 万元，均存留于募集资金账户内。此外，报告期内和报告前期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但尚未置换转出至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 18,442.96 万元。该金额计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并已于 2026 年 1 月完成置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为 26,274.50 万元。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前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6,459.29	16,459.29	9,459.29	9,459.29
2	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9,015.69	9,015.69	12,015.69	12,015.69
3	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8,770.67	8,770.67	22,834.80	22,834.80
4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5	超募资金（暂未确定投向）	10,064.13	10,064.13	0.00	0.00
合计		<b>72,309.78</b>	<b>72,309.78</b>	<b>72,309.78</b>	<b>72,309.78</b>

##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赛维时代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赛维时代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72,309.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35.53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64.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316.2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64.13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6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是	16,459.29	9,459.29	4,210.89	7,326.35	77.45	2027年7月（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是	9,015.69	12,015.69	4,368.44	8,133.38	67.69	2027年7月（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是	8,770.67	22,834.80	9,858.70	18,174.69	79.59	2026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000.00	28,000.00	797.50	28,681.83	102.44（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2,245.65	72,309.78	19,235.53	62,316.25	86.18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2.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3.暂未确定投向	是	10,064.13	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0,064.13	0.00							
合计		72,309.78	72,309.78	19,235.53	62,316.25	86.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注 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以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对募投项目“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进行延期至 2027 年 7 月。

注 3：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减银行手续费后）149.02 万元及累计获取的理财收益 554.2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本金投入进度为 100%。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1.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	9,459.29	4,210.89	7,326.35	77.45	202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2.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	12,015.69	4,368.44	8,133.38	67.69	202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3.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	22,834.80	9,858.70	18,174.69	79.59	2026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4,309.78	18,438.03	33,634.42	75.91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内部结构及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减少“时尚产业供应链及运营中心系统建设项目”投资 7,000.00 万元,转投至“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4,000.00 万元及“物流仓储升级建设项目”3,000.00 万元;将超募资金 10,064.13 万元全部用于实施“品牌建设与渠道推广项目”。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洋

周洋

赖学国

赖学国

